

南港輪胎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

108年7月4日修訂

一、依據本公司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」第20條第4項規定，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，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：

1. 營運判斷能力。
2.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。
3. 經營管理能力。
4. 危機處理能力。
5. 產業知識。
6. 國際市場觀。
7. 領導能力。
8. 決策能力。

二、為使董事會達到前述目標並強化效能，本公司訂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，依據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」第20條第3項規定，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，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，並就本身運作、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，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：

1. 基本條件與價值：性別、年齡、國籍及文化等。
2. 專業知識與技能：專業背景（如法律、會計、產業、財務、行銷或科技）、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。

三、本公司目前董事會成員共有9名，含3名獨立董事，專業領域涵蓋財務會計、法律、機械工程、工商管理、語言專長等。董事會成員中有5名女性董事、3名具員工身份之董事；3名獨立董事中有2名任期年資在9年以上、1名任期年資在1年以上。本公司向來關注董事會成員性別平等，現階段女性董事比率目標為40%以上，而目前9名董事中含有5名女性董事，比率為55%，本公司依多元化方針於108年5月16日改選第二十三屆董事會七席(含獨立董事3席)，並於108年7月4日補選兩席董事，各董事之多元化落實情形如下：(續下頁)

董事之多元化落實情形

職稱	姓名	性別	主要學經歷	兼任經理人	經營領導	產業知識	財會分析	法律專業
董事長	張昌平	男	淡水工商-工商管理系畢業、 南港輪胎(股)公司董事長		v	v		
董事	詹彩雲	女	高商畢業、南港輪胎(股)公司董事、總經理	v	v	v		
董事	林君穎	女	美國 Johnson & Wales University 碩士、 南港輪胎(股)公司董事		v	v		
董事	郭勝文	男	新埔工專機械工程學系 南港輪胎(股)公司總經理特別助理兼廠長	v	v	v		
董事	吳圓生	男	國立聯合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南港輪胎(股)公司研發協理	v	v	v		
董事	江慶興	男	英國李斯特大學公共秩序研究所博士、 中央警察大學法學碩士、 南港輪胎(股)公司董事		v	v		v
獨立董事	吳思儀	女	台灣科技大學管理學碩士、 考試院高等考試及格—會計師			v	v	
獨立董事	鄭惠蓉	女	美國 Kansas State University 碩士、 考試院高等考試及格—律師			v		v
獨立董事	陳珠雀	女	南山高中英文教師退休 南港輪胎(股)公司薪酬委員		v	v		